



内蒙古科技大学文件

内科大发〔2019〕109号

内蒙古科技大学 2019 级学生 军事技能训练及军事理论教学工作计划

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，服务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实施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，增强学生国防观念、国家安全意识和忧患危机意识，提高学生综合国防素质，根据教育部、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《关于印发〈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〉的通知》，及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、内蒙古军区司令部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特点和实际，对我校 2019 级学生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教学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军事技能训练及军事理论教学目的

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教学以国防教育为主线，使大学生了解当前国际军事斗争形势，掌握基本的军事基础知识和基本军事技能，确立无产阶级的战争观和方法论，增强国防观念、国家安全意识和忧患危机意识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，传承红色基因，

强化集体主义观念和组织纪律性，促进大学生自觉履行法律所赋予的兵役义务；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强军目标根本要求，着眼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以提升学生国防意识和军事素养为重点，为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和建设国防后备力量服务。

二、军事技能训练

（一）参训人员：2019 级 5844 名本、专科学生。

（二）训练时间：从 2019 年 8 月 30 日--9 月 12 日。

（三）训练地点：学校操场。

（四）训练内容：共同条令、战术、防卫技能、战备基础、思想政治教育、“三防”教育等。

三、军事理论教学

2019 级本科学生军事理论教学共计 36 学时。其中：慕课安排 12 学时；在一年级第一、二学期，由教务处安排课堂教学 24 学时。

四、训练及学习方法

采取讲解示范、观看教学录像、实际操作、理论讲授等多种形式，完成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教学。

继续加强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。针对独生子女比例大的特点，适时开展行为意识教育；针对学生对军队、军人崇拜的特点，用英模人物感染教育学生，开展优良传统教育；针对学生对军事科学感兴趣的特点，开展国防知识教育。

紧密结合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密切关注敏感时期社会动态，高度重视学生军训中的爱国主义教育、组织纪律教育和军魂教育。在授课内容和形式上进一步创新方法手段，围绕“为国防教育服务、培养和提高广大青年学生的国防意识和国防能力”这一终极

目标，提高教学和训练的针对性。

五、考核及成绩评定

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是学生的必修课。学生应当按规定时间和要求，认真参加并完成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所规定的训练、学习科目，经考核全部合格者，按照学校学分学籍管理规定，评定成绩。因故未能参加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学习及考核不合格者，均须参加补训或重修、重考；否则，不予毕业。对由于健康原因确实不能参加本期军事技能训练的，需持县级以上医院病情诊断证明和就诊时的各种原始单据，由本人提出免修或缓训申请，所在学院领导审核签字，学工部（武装部）、教务处领导签署意见，交武装部办公室备案，方可免修或缓训。退役士兵经本人申请，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可以免修军事技能训练和军事理论课。凡不履行申请手续，无故不参加训练、学习、考核者，按旷训、旷课、旷考有关处理规定执行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切实抓好学生军训中的安全稳定工作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，不断充实完善军训中预防火灾、中暑、传染病、食物中毒等各类安全事故和群体性事件预案，扎实组织消防演练、防空演练等应急演练，严密组织技能训练，切实抓好学生军训工作中的教育管理，严防各种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切实抓好舆情监督管理工作，引导广大学生正确认识军事技能训练的重要作用，树立革命英雄主义和爱国主义精神，增强国防观念和国家安全意识，积极传播正能量。

切实抓好军训期间学生的教育管理服务工作，利用军训实操

之余，各学院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组织学生开展观看爱国影片、讲述爱国故事等活动，丰富军训的形式和内容。

继续抓好学生军训的宣传工作，通过广播、报刊、校园网等多种形式宣传展示军训成果，举办以爱国主义为主题的知识竞赛、有奖征文、表彰军训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等活动，把军训工作不断引向深入，为迎接祖国七十华诞献礼。

附件：2019 级学生军事技能训练、军事理论课教学内容及学时安排

内蒙古科技大学

2019 年 8 月 30 日